第一三六届会议 **EB136.R14**

议程项目 14.6 **2015 年 2 月 2 日**

确认《职员细则》修订款

执行委员会，

审议了关于《人事条例》和《职员细则》修订款的报告[1]，

确认总干事根据《人事条例》第 12.2 条对《职员细则》所作的修订，涉及薪金确定、征聘政策（《职员细则》第 410.4 条）、流动以及拒绝接受重新派任，自本组织的流动政策开始执行时生效。

第十四次会议，2015 年 2 月 2 日
EB136/SR/14

= = =

[1] 文件 EB136/47。